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ELECTRIC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727)

公告

推遲股東週年大會

茲提述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刊發的通函（「通函」），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一日刊發的二零一七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以及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刊發的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通告」），內容有關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假座中國上海市漕寶路509號上海華美達廣場新園酒店B樓3樓興園廳舉行二零一七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採用詞彙與通函及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會議地點變更及推遲股東週年大會

因本公司原定會議場地衝突，股東週年大會的會議地點將更改為中國上海欽江路99號上海海悅酒店2號樓2樓A廳（「新會議場地」）。

由於新會議場地的排期，股東週年大會的會議時間將推遲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召開。

延長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

由於股東週年大會之推遲，為確定將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的時間將從原先的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七日延至推遲之股東週年大會之日期即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包含該日）。在此期間，將不會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股東週年大會之原定股權登記日、進行方式及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之決議案等將不會變動。詳情請參閱通函及通告。

承董事會命
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鄭建華
董事會主席

中國上海，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鄭建華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李健勁先生、朱克林先生及姚珉芳女士；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呂新榮博士、簡迅鳴先生及褚君浩博士。

* 僅供識別